監院地方巡察組委員

巡察高雄司法機關

嘉許各項業務進步

【本刊高雄訊】監察院八十年地方巡察第三組謝委員崑山、洪委員俊德，偕同秘書吳清山一行三人，由高雄市政府視察室主任蔡得雄陪同，於日前蒞臨高雄高分院暨檢察署巡察，該院廖院長維輝、金檢察長淵潔，予以熱誠接待。嗣後並假該院五樓會議室舉行聯合簡報，院檢各庭長、法官、主任檢察官、檢察官共五十餘人參加。

廖院長在致詞時，對於兩位委員之蒞臨指導，除表示歡迎外，並對於委員們不辭辛勞，深入民間，探求民隱之精神，深表欽佩與敬意。隨後由廖院長、金檢察長分就工作概況及業務績效提出報告。兩位委員對於高雄高分院署成立一年多來，給予當事人訴訟方便以及樹立新的形象，頗獲民衆之好感，深表滿意及讚許。

謝委員崑山提出下列意見，供法官辦案之參考：1聲請再審之案件，應從寬認定，詳細查起訴及判刑。聯合簡報開始，先由洪委員亦提出下列幾點意見：1慎重羈押人犯，以重量刑，切勿輕罪重判，對初犯及犯罪情節非重大者，儘量宣告緩刑。2積極清理積案，民事案件亦應速審速結，切勿草率。3出席人員有院檢庭長、主任檢察官及各單位主管五十餘人。

【又訊】監察院八十年地方機關巡察第三組監察委員謝崑山、洪俊德偕同秘書吳清山一行三人，日前在高雄市政府視察室蔡主任陪同下，蒞臨臺灣高雄地方法院及檢察署暨調查局高雄市調查處巡察，於毒品製造、販賣、走私能加以遏阻；法院對於吸食、販賣毒品之人從重科刑，或予以羈押移送勒戒。其次，各地方法院本年七月一日起在轉區重大毒案件、流氓案件、及被告羈押等問題甚爲關切。謝委員說：青少年吸毒、販毒，是社會的重病，應該及早醫治，希望調查處對意事項、律師閱卷核備施行，各單位應遵照辦理，並作如下之提示：

一、訴訟事件二件以上相關聯者，審查科應於卷面註明相關案號，以利分案作業。

二、非保密訴訟事件，經分案庭長退科，改爲保密分案者，卷證調齊後，仍應分由原評事辦理。退科期間所爲函查、送鑑定、送答辯或閱卷之期日，不計入評事辦案日數。

三、評事因公請假，因病住院以及休假，請人事室通知審查科，以憑辦理停分案件。審查科應設置簿冊，翔實登記其日數。

四、各庭書記科長應切實登記開庭期日，如發現庭期重疊者，立即通知後指定期日，以免評事調整庭期。

五、裁判正本交付影印及送達前，承辦書記官應送請科長複核，各科長亦應注意校對，減少錯誤。

六、審查科、書記科指定閱卷時間，通知聲請人到場閱卷時，請以副本通知閱卷管理人員。閱卷期日，如有特殊原因不能交付卷宗時，請於閱卷聲請書上註明原因，使聲請人瞭解，以免誤會。倘卷宗尚未調齊或案件已分庭，無法在七日內給閱者，應通知聲請人。

會中並指定，有訴訟代理人之送達，依行政訴訟法第三十三條準用民事訴訟法第一百三十二條規定應送達於本人者外，應直接向訴訟代理人爲之，不可送達當事人，以免發生再審期間之計算問題；另訴訟代理人與送達代收人非屬同一人時，如指定送達代收人送達，不必向訴訟代理人送達。（文）

鍾副秘書長一行

巡察板橋簡易庭

【本刊板橋訊】司法院鍾副秘書長曜唐，偕同第一廳呂廳長潮澤、黃法官宗正，第二廳胡廳長致中、池科長啓明、人事處周處長國隆、會計處鄭會計長東平、及秘書處謝幫辦其松等一行八人，日前蒞臨板橋地方法院視察該院普通庭及簡易庭設置情形。

鍾副秘書長等抵達後，板橋地院陳院長培基首就各簡易庭現況向鍾副秘書長等作簡短報告後，轉往板橋、三重簡易庭巡視。

鍾副秘書長等對各簡易庭人員配置，業務流程，員工交通食宿問題詢問甚詳，並調閱分案簿及卷宗檢查，指示應詳實紀錄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受處分人之解到與解還時間，同時對該院於短期規劃，人員不足之情況下，得使業務順利推展，至爲嘉勉。（才）

中共司法法規

—民事訴訟法—（十七）

第十七章　督促程序

第一百八十九條　債權人請求債務人給付金錢、有價證券，符合下列條件的，可以向有管轄權的基層人民法院申請支付令：

㈠債權人與債務人沒有其他債務糾紛的；

㈡支付令能够送達債務人的。

申請書應當寫明請求給付金錢或者有價證券的數量和所根據的事實、證據。

第一百九十條　債權人提出申請後，人民法院應當在五日內通知債權人是否受理。

第一百九十一條　人民法院受理申請後，經審查債權人提供的事實、證據，對債權債務關係明確、合法的，應當在受理之日起十五日內向債務人發出支付令；申請不成立的，裁定予以駁回。

債務人應當自收到支付令之日起十五日內清償債務，或者向人民法院提出書面異議。

債務人在前款規定的期間不提出異議又不履行支付令的，債權人可以向人民法院申請執行。

第一百九十二條　人民法院收到債務人提出的書面異議後，應當裁定終結督促程序，支付令自行失效，債權人可以起訴。

第十八章　公示催告程序

第一百九十三條　按照規定可以背書轉讓的票據持有人，因票據被盜、遺失或者滅失，可以向票據支付地的基層人民法院申請公示催告。依照法律規定可以申請公示催告的其他事項，適用本章規定。

申請人應當向人民法院遞交申請書，寫明票面金額、發票人、持票人、背書人等票據主要內容和申請的理由、事實。

第一百九十四條　人民法院決定受理申請，應當同時通知支付人停止支付，並在三日內發出公告，催促利害關係人申報權利。公示催告的期間，由人民法院根據情況決定，但不得少於六十日。

第一百九十五條　支付人收到人民法院停止支付的通知，應當停止支付，至公示催告程序終結。

公示催告期間，轉讓票據權利的行爲無效。

第一百九十六條　利害關係人應當在公示催告期間向人民法院申報。

人民法院收到利害關係人的申報後，應當裁定終結公示催告程序，並通知申請人和支付人。

申請人或者申報人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訴。

第一百九十七條　沒有人申報的，人民法院應當根據申請人的申請，作出判決，宣告票據無效。判決應當公告，並通知支付人。自判決公告之日起，申請人有權向支付人請求支付。

第一百九十八條　利害關係人因正當理由不能在判決前向人民法院申報的，自知道或者應當知道判決公告之日起一年內，可以向作出判決的人民法院起訴。

第十九章　企業法人破產還債程序

第一百九十九條　企業法人因嚴重虧損，無力清償到期債務，債權人可以向人民法院申請宣告債務人破產還債，債務人也可以向人民法院申請宣告破產還債。

第二百條　人民法院裁定宣告進入破產還債程序後，應當在十日內通知債務人和已知的債權人，並發出公告。

債權人應當在收到通知後三十日內，未收到通知的債權人應當自公告之日起三個月內，向人民法院申報債權。逾期未申報債權的，視爲放棄債權。

債權人可以組成債權人會議，討論通過破產財產的處理和分配方案或者和解協議。（待續）

法警機警廉潔

逃犯雙雙就擒

【本刊台中訊】台中地檢署法警許啓聰，日前奮勇逮捕傷警脫逃的槍擊要犯賴某及郭某等二人，且當場嚴峻拒絕賴某等人犯之「如予縱放即允給一百萬元」的利誘，廉潔可嘉，殊值表揚。

賴某與郭某是在台中司法大廈拘留所內藉借提還押之時機，趁法警不注意之際，打開手銬並擊傷法警而脫逃，許法警警覺聞訊，即予追捕，途中適遇台中市警局小組的巡邏車，隨即請求支援並在追逐約二公里左右，適時將賴某、郭某在脫逃中攔截路人搶來騎乘的機車撞倒，而順利將兩人逮捕。

由於法警許啓聰的機警與廉潔，充分表現司法警察應有的典範，故贏得各界一致好評。（坤）

行政法院舉行工作會報

提示分案閱卷注意事項

【本刊台北訊】行政法院八十年八月份工作會報於日前舉行，會中羅院長指出，該院保密分案實施要點、書記科書記官辦事注意事項、律師閱卷核備施行，各單位應遵照辦理，並作如下之提示：

一、訴訟事件二件以上相關聯者，審查科應於卷面註明相關案號，以利分案作業。

二、非保密訴訟事件，經分案庭長退科，改爲保密分案者，卷證調齊後，仍應分由原評事辦理。退科期間所爲函查、送鑑定、送答辯或閱卷之期日，不計入評事辦案日數。

三、評事因公請假，因病住院以及休假，請人事室通知審查科，以憑辦理停分案件。審查科應設置簿冊，翔實登記其日數。

四、各庭書記科長應切實登記開庭期日，如發現庭期重疊者，立即通知後指定期日，以免評事調整庭期。

五、裁判正本交付影印及送達前，承辦書記官應送請科長複核，各科長亦應注意校對，減少錯誤。

六、審查科、書記科指定閱卷時間，通知聲請人到場閱卷時，請以副本通知閱卷管理人員。閱卷期日，如有特殊原因不能交付卷宗時，請於閱卷聲請書上註明原因，使聲請人瞭解，以免誤會。倘卷宗尚未調齊或案件已分庭，無法在七日內給閱者，應通知聲請人。

會中並指定，有訴訟代理人之送達，依行政訴訟法第三十三條準用民事訴訟法第一百三十二條規定應送達於本人者外，應直接向訴訟代理人爲之，不可送達當事人，以免發生再審期間之計算問題；另訴訟代理人與送達代收人非屬同一人時，如指定送達代收人送達，不必向訴訟代理人送達。（文）

金門地區公務員講習

沈院長應邀專題演講

【本刊金門訊】金馬地區實施戰地政務三十五年，將於本（80）年九月卅日終止，金門政委會爲調適縣屬公務員「戰地政務終止後，各級公務員觀念之調適」爲題，作專題演講。

金門地院沈院長於專題演講中指出：金門終止戰地政務，將面臨政治、社會、經濟多方面的變革，無論軍、政、民各階層，對政治體制及本身之職權利義務，皆需有新的認識與體驗。沈院長並就公務員對制度改革應有的認識與作爲，政府體制與府會脈動，及以行政倫理與社會責任，自我角色的調適等加以論述：公務員對內部機關、長官、同事與對外部羣衆，社會所應扮演之角色與相互關係之分際，互相合作的羣性與犧牲奉獻的精神，以達成金門實施地方自治整體建設的目標。據悉，沈院長並將連續兩日講習鐘點費，悉數委託。（美）

更生保護會台北分會

召開更生輔導研習會

【本刊臺北訊】臺灣更生保護會臺北分會，爲加强更生輔導業務之執行，日前假臺北市延平南路三軍軍官俱樂部勝利廳，召開更生輔導員研習會。除各委員參加外，計有主任更生輔導員及更生輔導員一百八十餘人出席。研習會由主任委員劉景義主持，會中劉主任委員致詞，强調維護社會治安，政府與民間要通力合作，借民間力量共同完成犯罪矯治及預防工作。最後勉勵建立信心，必能有成功的一天。

更生保護會陳顧問聰明、法務部許科長啓義，分別致詞勉勵與會人員共同爲受保護人貢獻心力，促使不再犯罪、安定社會。張總幹事尚達報告一年來業務概況；葉副總幹事木炎作法令介紹。綜合研討中，更生輔導員紛紛發言，多項建議均作爲改進業務之參考，有關執行疑難之處，均由劉主任委員一一解答。（達）

金門縣府滙寄華視

「送愛心到大陸」救災專戶，濟助大陸水患災胞。（美）

双榜律師司法官考試系列叢書新書推薦

點：熟讀本書將讓您掌握刑訴法之精髓，輕易從容地應對國家考試，保證高分。

●郵購9折・另付郵資49元

明煩證收析草分不驗吸分規

公司 24樓 17-9 62-0

不再無"法"無"天"，尋求有條有理

感謝 府等各單位採用 農委會、高雄縣政 司法院、文化大學

鼎盛 法律資料庫系統

法之利器 天平座

■用電腦檢索出相互關聯的法規、解釋、判例、會議錄、座談
——節省您尋找資料的時間
■定期資料補充
——免去您收集資料的麻煩
■最符合經濟效益
——凡是個人電腦均可安裝

●資料備索，歡迎來電(02)5082201轉法律資訊研究室

鼎盛公司經銷商 （台北）胡氏圖書(02)7042106 （嘉義）元華資訊(05)2232065 （台南）慧群資訊(06)2344981